

教学督导工作简报

【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第1期】

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督导组

2023年10月7日

本期导读

- ※ 马克思主义学院召开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第一次教学督导委员会
- ※ 马克思主义学院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9月教学督导活动
- ※ 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第一次“优课优酬”评选工作

【督导动态】

马克思主义学院召开 2023-2024 学年第一学期第一次教学督导委员会

8月27日上午，学院在513会议室召开本学期第一次教学督导委员会，会议由学院副院长吴钰主持，全体教学督导委员会委员，教研室主任参加会议。

此次会议共有四项议程：第一项为增选黄家福副教授为学院教学督导委员会委员，第二项为听取 2022-2023 学年第

二学期督导工作情况的总结汇报，第三项审议通过 2023—2024 学年第一学期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计划，最后学院副院长吴钰对学院 2023—2024 学年第一学期督导工作作出具体安排。



马克思主义学院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 9月教学督导活动

一、学院领导深入教学一线巡查“开学第一课”

8月28日，新学年新学期的第一天，学校各项本科教学活动拉开序幕。为推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和提高课堂质量，学院党总支副书记马健斌、副院长吴钰和其他七组巡课

人员深入各教学楼，走进各教师的课堂，了解各班级“开学第一课”，就教师教态、教学秩序、课堂教学管理和教学保障服务等方面的情况进行了巡查。



巡课过程中，巡课组的教师深入课堂一线，认真巡查了《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》、《简明新疆地方史教程》、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》、《思想道德与法治》、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》和《中国近现代史纲要》课堂情况、课程安排及教学保障情况，并对任课教师的授课方法、教态、板书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的指导。

二、学院开展期初教学工作检查工作

为及时了解和掌握新学期期初教学工作准备情况，确保新学期教学秩序的正常运行，根据学校教务处的统一安排，8月22日，马克思主义学院结合院部实际情况，对上学期试卷归档情况以及本学期教学资料进行了全面检查。





检查组成员对照归档标准和规范，逐份检查试卷材料的完整性、成绩评定的规范性以及试卷分析的全面性，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记录，反馈给相关教师并要求限期整改。同时，也对期初教学材料以及上学期教学资料，教研室活动记录进行认真核查，并就存在问题做了及时反馈。

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第一次“优课优酬”评选工作

根据《马克思主义学院“优课优酬”工作暂行办法》（新理工马院发〔2023〕2号），综合督导评价、学生评价及同行评价结果，择优评选出马克思主义学院9月“优课优酬”奖

励教师 5 位，分别为：

马健斌、吴钰、孙常伟、尹雪萍、王兵兵

五位教师获得本月“优课优酬”绩效奖励，按照课时费第一等次标准发放课时费，课时费发放标准为其 9 月课时费的 120%。